

五、结论

结合荆甘一体化榕洲片区普查成果和实地踏勘情况，最终确认闽侯县甘蔗街道榕洲路西侧地块内的历史文化资源共计6处，相关处置措施如下：

闽侯县甘蔗街道榕洲路西侧地块内历史文化资源处置措施建议一览表

名称	地址	类别	保护利用建议
山前后街28号	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甘蔗街道山前村山前后街28号	推荐传统风貌建筑	建议迁移保护。
山前后街75-1号	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甘蔗街道山前村山前后街75-1号	推荐传统风貌建筑	建议迁移保护。
山前后街95号	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甘蔗街道山前村山前后街95号	本次建议降级为一般建筑	按照房屋征收相关流程处置，对廊沿石、柱顶石、石柱础、木柱、梁、门、窗及斗拱、明间予孙椽，屋面板瓦等传统构件进行回收再利用。
山前后街93号	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甘蔗街道山前村山前后街93号	一般建筑	本次评估建议保持原等级，按照房屋征收相关流程处置，对碌墩条石、石柱础、木柱及门、窗、明间予孙椽，屋面板瓦等传统构件进行回收再利用
蔗洲路110号北侧建筑	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甘蔗街道三英村蔗洲路110号北侧建筑	一般建筑	本次评估建议保持原等级，按照房屋征收相关流程处置，对廊沿石、柱顶石、石柱础、木柱、梁、门、窗及斗拱、明间予孙椽，屋面板瓦、清水砖墙拆卸后的槽砖等传统构件进行回收再利用
山前后街95号东北侧建筑	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甘蔗街道山前村山前后街95号东北侧建筑	一般建筑	本次评估建议保持原等级，按照房屋征收相关流程处置，对石柱础、屋面板瓦等传统构件进行回收再利用。

对该区域进行开发建设时，需按照文物法等相关规定执行，施工单位需实施相应的防护措施，避免对周边的不可移动文物产生影响。且施工过程中若有发现疑似古遗迹或古遗址相关外溢痕迹，施工单位应立即停止施工并上报相关部门，由有关部门介入考察。